



大会

Distr.: General
5 July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3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费利佩·加西亚·兰达先生(墨西哥)

一. 引言

1. 第五委员会先前在议程项目 133 下向大会提出的建议见 [A/72/572](#) 号文件所载的委员会报告。
2. 第五委员会在 2018 年 5 月 15 日和 7 月 5 日第 39 次和第 48 次会议上继续审议了该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已反映在相关简要记录中。¹
3. 为审议本项目，第五委员会面前有下列文件：
 - (a)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A/72/5\(Vol.II\)](#))；
 - (b) 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就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72/756](#))；
 - (c)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850](#))。

¹ [A/C.5/72/SR.39](#) 和 [A/C.5/72/SR.48](#)。



二. 决议草案 [A/C.5/72/L.32](#) 的审议情况

4. 在 7 月 5 日第 48 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委员会主席在巴拿马代表协调的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题为“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5/72/L.32](#))。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 [A/C.5/72/L.32](#)(见第 6 段)。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回顾其 2017 年 6 月 30 日第 [71/261](#) B 号决议和 2017 年 11 月 17 日第 [72/8](#) 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的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¹ 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就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²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³

1. 表示注意到审计委员会报告¹ 所载审计意见和结果，认可报告所载建议；

2.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³ 所载结论和建议；

3. 确认行预咨委会关于审计委员会报告和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议程项目下提交的其他相关报告所载关于维持和平行动和其他相关共有问题的审计意见和结果的结论和建议的有用性，在这方面，期待审议行预咨委会在该议程项目下以及酌情在其他相关议程项目下提出的结论和建议；

4. 赞赏审计委员会提出质量上乘、格式简化的报告；

5.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就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²

6. 请秘书长确保迅速、及时、充分地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和行预咨委会的相关建议；

7. 又请秘书长继续说明执行审计委员会建议的预计时限以及执行建议的优先次序，包括在这方面将承担问责的官员及将采取的措施；

8. 还请秘书长在下一份关于审计委员会就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充分说明所有尚未执行的审计委员会建议为何未及时执行、有些问题一再出现的根本原因以及将采取的措施。

¹ 《大会正式纪录，第七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5 号》第二卷([A/72/5 \(Vol.II\)](#))。

² [A/72/756](#)。

³ [A/72/850](#)。